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卡奴迪路 公告编号:2015-040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自查,董事会认为公司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不存在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永飞先生、翁武强先生、林峰国先生、翁武游先生、陈马迪先生回避表决,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2.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2.3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500万股(含7,500万股),发行对象为: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翁华银、李恩平、江德湖、何琳、东莞市长久创业投资行(有限合伙)、广州瑞德金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梁美玲、胡卫红、寇凤英等十名特定投资者。上述发行对象全部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2.4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6月9日)。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5.25元/股。

其中,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发行价格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2.5认购方式

本次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2.6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2.7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利益,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2.8上市交易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2.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为自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2.10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4,375万元,发行数量不超过7,500万股(含7,500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时尚买手店O2O项目	44,391
2	意大利LEVITAS S.P.A.51%股权收购及Dirk Bikkembergs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4,114
3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35,870
合 计		114,375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30,000万元,最终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视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用于上述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的款项及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而定。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永飞先生、翁武强先生、林峰国先生、翁武游先生、陈马迪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永飞先生、翁武强先生、林峰国先生、翁武游先生、陈马迪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永飞先生、翁武强先生、林峰国先生、翁武游先生、陈马迪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会对符合条件的参与人名单进行了核查。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永飞先生、翁武强先生、林峰国先生、翁武游先生、陈马迪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永飞先生、翁武强先生、林峰国先生、翁武游先生、陈马迪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现阶段经营与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及公司经营规划,为统筹安排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包括本次获批授信及担保期限内已设立、新增的下属控股公司,下同)的融资事务,有效控制融资风险,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向各银行增加申请综合授信额度9亿元,加上已审批和公告的综合授信额度19亿元共向银行申请总规模不超过28亿元(含2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现有业务)。该授信总规模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各公司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或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或下属控股公司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拟在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需要依法互相提供担保,不限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等,总担保金额在上述已审批和公告的担保额度基础上拟增加6亿元,即总担保金额不超过18亿元(含18亿元)。各公司可根据具体的授信或担保条件选择最有利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的银行,在合理的期限内对已使用的授信额度或担保额度进行置换,以确保完成置换后的综合授信总规模不超过28亿元(含28亿元),担保总金额拟不超过18亿元(含18亿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2015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十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5年6月24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议题如下:

1、《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 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认购方式

2.06 限售期

2.07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8 上市交易地点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2.10 募集资金投向

3、《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01 关于公司与卡奴迪路员工持股计划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02 关于公司与翁华银等九名特定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关于制定<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年度)>的议案》;

13、《关于增加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的议案》;

14、《关于收购意大利LEVITAS S.P.A.51%股权及投资Dirk Bikkembergs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议案》;

15.01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意大利LEVITAS S.P.A.51%股权的议案

15.02 关于投资Dirk Bikkembergs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议案

16、《关于投资时尚买手店O2O项目的议案》;

16.01 关于投资时尚买手店建设项目的议案;

16.02 关于投资时尚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的议案。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1.《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卡奴迪路 公告编号:2015-041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6月8日下午13点在公司1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文跃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不存在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500万股(含7,500万股),发行对象为: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翁华银、李恩平、江德湖、何琳、东莞市长久创业投资行(有限合伙)、广州瑞德金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梁美玲、胡卫红、寇凤英等十名特定投资者。上述发行对象全部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6月9日)。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5.25元/股。

其中,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发行价格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认购方式

本次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6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利益,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8上市交易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为自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4,375万元,发行数量不超过7,500万股(含7,500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时尚买手店O2O项目	44,391
2	意大利LEVITAS S.P.A.51%股权收购及Dirk Bikkembergs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4,114
3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35,870
合 计		114,375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30,000万元,最终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视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用于上述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的款项及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而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7.1关于公司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海通资管-卡奴迪路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海通资管-卡奴迪路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由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设立)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对其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的认购价格及认购数量、支付方式、协议生效条件和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8.1关于公司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海通资管-卡奴迪路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海通资管-卡奴迪路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由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设立)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对其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的认购价格及认购数量、支付方式、协议生效条件和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意大利LEVITAS S.P.A.51%股权及投资Dirk Bikkembergs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1、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意大利LEVITAS S.P.A.51%股权的议案

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Dirk Bikkembergs品牌所涉及的权益价值评估汇总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5]第A0248号),以2015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LEVITAS S.P.A.全部股东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的评估值为3,819.40万欧元(按基准日时的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25,455万元),Dirk Bikkembergs品牌所涉及大中华地区品牌运营授权价值采用收益法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4,500万元。

以上述评估值为基础,经友好协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与ZEIS EXCELSA S.P.A.、SINV S.P.A.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收购ZEIS EXCELSA S.P.A.所持LEVITAS 51%股权的交易对价为4,068万欧元,此价格已充分考虑公司无偿取得Dirk Bikkembergs品牌涉及大中华地区的品牌运营授权所相应获取的商业价值。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9.2、关于投资Dirk Bikkembergs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澳门等一线城市及其他省会城市(或中超球赛城市所在地)、江浙沿海发达城市、国内枢纽机场等地新建Dirk Bikkembergs品牌旗舰店约20家,同时大力发展品牌经销商授权,通过O2O时尚商业模式积极开展线上销售业务,以拓展并完善营销渠道布局,打通线上和线下资源的联动,建设相对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将产品系列延伸至高级时尚运动领域,成为行业领先的“互联网+”全球时尚品牌运营商。本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计划投资总额为6,451.79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时尚买手店O2O项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0.1、关于投资时尚买手店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时尚买手店建设项目,该项目是时尚买手店O2O项目的线下门店建设项目,是支撑线上时尚电子商务平台建设的重要线下组成部分。公司拟通过租赁的方式分别于澳门以及中国大陆重点商业城市投资建设时尚买手店,建设期为24个月,计划投资总额为29,103.04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10.2、关于投资时尚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时尚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计划投资总额为15,287.74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高效、有序推进和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公司公告及其他有关协议或者文件等),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回复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反馈意见;

2、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及市场实际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或调整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认购办法、认购比例以及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和上市相关的事宜;

3、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市场实际情况、本次发行结果以及项目实施进展,在不改变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资金投入进行调整;

4、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结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5、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6、如遇国家或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政策、审核要求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7、办理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8、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与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等事项;

2、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作出决定;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项,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或者决定的事项除外。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制定<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年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年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现阶段经营与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及公司经营规划,为统筹安排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包括本次获批授信及担保期限内已设立、新增的下属控股公司,下同)的融资事务,有效控制融资风险,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向各银行增加申请综合授信额度9亿元,加上已审批和公告的综合授信额度19亿元共向银行申请总规模不超过28亿元(含2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现有业务)。该授信总规模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各公司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或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或下属控股公司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拟在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需要依法互相提供担保,不限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等,总担保金额在上述已审批和公告的担保额度基础上拟增加6亿元,即总担保金额不超过18亿元(含18亿元)。各公司可根据具体的授信或担保条件选择最有利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的银行,在合理的期限内对已使用的授信额度或担保额度进行置换,以确保完成置换后的综合授信总规模不超过28亿元(含28亿元),担保总金额拟不超过18亿元(含18亿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2015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内容